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计机构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及 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经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4月17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及2023年5月10日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希格玛”）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3-021号、2023-028号公告。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向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报送了选聘审计机构事宜的请示并获得同意批复，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仍为希格玛。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3-052号、2023-059号公告。

2024年2月28日，公司收到希格玛发来的《关于变更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

希格玛作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指派项目合伙人为张小娟女士、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邱程红女士、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张小娟女士和陶高先生。因希格玛内部工作调整及人员变动，希格玛现指派曹爱民先生接替邱程红女士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徐顺先生接替陶高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变更后的项目合伙人为张小娟女士，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曹爱民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张小娟女士和徐顺先生。

二、本次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信息

（一）基本信息

曹爱民先生：现任希格玛首席合伙人，1997年12月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的专业服务工作，在审计、企业改制、企业并购重组、IPO、再融资等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最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复核上市公司报告34份。

徐顺先生：2016年11月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有7年以上的执业经验。2015年开始在希格玛执业，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服务工作。

（二）诚信记录

本次变更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均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形。

（三）独立性

本次变更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其他说明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将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